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于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彤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于彤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于彤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日，于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于彤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于彤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